

# 广水市教育局预算项目申报表

项目名称：高中免学费资助补助经费本级资金

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盖章）：广水市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主管部门：广水市教育局

审核方式：部门集中审核 专家评审 第三方机构评审

申报日期：2022年12月8日

部门（单位）分管领导签章：

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股审批意见：

财政归口业务股室审批意见：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项目基本信息

二级项目名称	高中免学费资助补助经费本级资金	二级项目代码		一级项目编码	
一级项目名称	资助补助经费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项目性质	
项目安排频度	常年性项目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主管处室	科教和文化股
主管部门	广水市教育局	单位	广水市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编报模板	自定义
项目开始年度	2023	项目期限	5年	分配方式	
项目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职能职责	广水市教育局	是否基建项目	否
是否科研项目	否	是否追踪	是	去向单位	
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是否使用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否	负责人姓名	刘清波
负责人电话	07226233510	邮编	432700	单位地址	广水市西正街29号
是否投资评审	否	是否新增资产	否	是否债务类项目	否
是否填报附件	是	是否填报绩效	是	项目总额	1890000
项目立项依据	财政部 教育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退役 军人部 中央军委国防动员部关于印发《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财教〔2021〕310号			其中：社会投入资金（元）	0
项目概述	根据上级文件精神，按照重点高中1800元/生/学年、普通高中1260元/生/学年的标准对高中教育困难学生给予免学费资助，其中本级财政配套比例为20%。				
项目实施方案	广水市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 广教发[2020]19号				
一般转移性支付计算标准及方法					





## 绩效目标表

中期绩效目标：

2023年完成1350名普通高中困难学生的免学费资助工作和400名重点高中困难学生的免学费工作，严格执行国家资助免学费标准普通高中1260元/生/学年，重点高中1800元/生/学年，其中本级财政配套比例为20%。

年度绩效目标：

2023年完成1350名普通高中困难学生的免学费资助工作和400名重点高中困难学生的免学费工作，严格执行国家资助免学费标准普通高中1260元/生/学年，重点高中1800元/生/学年，其中本级财政配套比例为20%。



